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成发科技

编号：临2014-027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6月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改：

序号	修订前	修订为
1	第十六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研究、制造、加工、维修、销售航空发动机及零部件、燃气轮机及零部件、轴承、机械设备、非标准设备、环保设备、金属锻铸件、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燃烧器、燃油燃气器具、纺织机械、医疗及化工机械（不含医疗机械）；金属及非金属表面处理；工艺设备及非标准设备的设计、制造及技术咨询服务；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架线和管道工程施工、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凭相关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业项目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第十六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研究、制造、加工、维修、销售航空发动机及零部件、燃气轮机及零部件、轴承、机械设备、非标准设备、环保设备、金属锻铸件、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燃烧器、燃油燃气器具、纺织机械、<u>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不含需要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u>；金属及非金属表面处理；工艺设备及非标准设备的设计、制造及技术咨询服务；项目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架线和管道工程施工、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凭相关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u>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地产经营；</u>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u>机电设备进出口</u>（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业项目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注：公司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2	第五十六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成都市新都区三河镇成发工业园公司会议室或者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其它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可以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五十六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成都市新都区三河镇成发工业园公司会议室或者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其它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3	第九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九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4	第九十二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九十二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5	第一百四十五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或传真，紧急情况可先以电话通知后补以邮件、传真等书面通知；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不含会议当日）。	第一百四十五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直接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紧急情况可先以电话通知后补以邮件、传真等书面通知；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5个工作日（不含会议当日）。
6	第一百九十三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的表决程序为记名投票或举手表决。每一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	第一百九十三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秘书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提交全体监事。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监事会的表决程序为记名投票或举手表决。每一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

该议案需提交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